

中共辽宁工程职业学院委员会文件



关于印发《辽宁工程职业学院媒体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制度（试行）》的通知

各党支部、各部门：

现将《辽宁工程职业学院媒体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制度（试行）》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中共辽宁工程职业学院委员会

2020年11月29日



辽宁工程职业学院 媒体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制度（试行）

为进一步加强学院各级各类媒体信息发布审核工作规范化制度化，确保学院新闻媒体等宣传阵地信息发布安全、准确、及时、有效，根据上级有关部门文件和通知要求，结合学院工作实际，制定本制度。

一、审核标准

1. 政治立场鲜明，主题积极向上，无涉政用语表述错误。
2. 内容真实，时效性强，符合党和国家政策、学院院情。
3. 表述准确，数据真实，逻辑严密，语言流畅。

二、校对标准

1. 用语规范，表述准确。
2. 格式规范，版面精美。
3. 认真严谨，差错率低。

三、校园媒体“三审三校”具体流程

学院官网（含各二级单位网站）及校园微信、微博、抖音、快手等新媒体平台：

“三审”：

（一）初审。由申请部门负责人负责，把好稿件的语言文字关，避免出现错字、病句等低级错误，确保稿件文字流畅，结构合理，稿件主题、观点明确，事实准确，表达意思完整。

（二）复审。由申请部门分管院领导负责，把好新闻事实关，对稿件的发布依据、公文规范、发布价值进行审核，同时注意对标点、字、词、句审核。

（三）终审。由分管宣传统战部主要领导负责，把好政治导向关，对稿件的政治导向、社会效应以及是否符合相关政策法规作出判断，并决定是否上网发布。

“三校”：

全部稿件都应由部门负责人一校，部门分管院领导二校，宣传统战部负责人三校。对于重要信息，应在“三审三校”的基础上进行全文书面诵读校对。

重大事项或特殊情况信息发布，需请示学院主要领导审定。

四、三审三校的具体要求

1. 坚持正确舆论导向。各部门要落实导向管理全覆盖要求，坚持传统媒体与新媒体一个标准，把坚持正确舆论导向贯彻落实到信息采编的各个环节，特别是要贯彻落实到负责管理的网站和各级各类新媒体平台。要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创新方法手段，有效引导社会舆论，自觉抵制各类有害和虚假信息的传播，坚决避免出现涉政用语表述错误发生。

2. 统一管理要求。各部门要严格执行“三审三校”制度，进一步规范采编和发布工作流程，建立信息消息来源核实核准机制，多方核实发布信息事实，确保信息报道真实、全面、客观、公正。涉及学院官网、官微的新闻信息，需由各部门信息员起草或编辑，经该部门负责人（党支部书记或行政负责人）审核后，填写《学院信息发布审批表》报送宣传统战部发布。各部门管理的二级网

站、新媒体平台等要建立“三审三校”记录台账，载明发布日期、发布内容和“三审三校”责任人，安排专人定期进行排查。

3. 严格审核内容。进一步完善内容审核把关制度，确保信息报道准确客观、导向正确后方可刊发，不得刊发未经核实的信息报道，不得直接使用、刊发未经核实的网络信息，不得直接转载没有信息发布资质的网站、微博、微信、客户端等发布的新闻信息，不得刊发淫秽、赌博、暴力以及其他危害社会公德和违背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文字、语音、图片和视频；转载其他信息发布单位的信息报道（图片），不得对原稿进行实质性修改，不得歪曲篡改标题和稿件原意，并应当注明原稿（图片）作者及出处。

4. 规范信息标题制作。制作信息标题应遵循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使用的基本规范，遵守文题相符的基本要求，审慎使用网络语言，不得使用不合逻辑、不合规范的网络语言，不得使用“网曝”“网传”等不确定性词汇，确保信息标题客观、准确地表达信息（新闻）事实，传达正确的立场、观点、态度，严防扭曲事实、虚假夸大、无中生有、迎合低级趣味的各类“标题党”行为。

5. 加强网络活动管理。各部门设立二级网站和各类新媒体平台需按照学院有关规定向宣传统战部审批报备，并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加强监督管理。各部门要加强师生自媒体管理，落实落细网络意识形态管理责任，加强教育引导，提升应急处置能力，有效避免师生发布不实和有害信息，切实维护网络文明清朗空间和学院良好形象。各部门教职工以职务身份开设微博、微信、网站、客户端等，或在其他媒体上发布职务行为信息的，需事先经本部门及分管领导同意，并报宣传统战部审批备案。

6. 完善问责机制。各部门要严格落实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明确责任人，加强日常学习教育管理，落实采、编、发各环节管理责任，建立健全责任追究制度。对违法违规发布信息报道的，要依法依规严肃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五、本制度自 2024 年 12 月 1 日起施行，由学院宣传统战部负责解释。